

2026年烟台职业学院公开招聘 工作人员面试（初试）公告

根据《2026年烟台职业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》规定，现将本次招聘面试（初试）安排公告如下：

一、面试（初试）报到时间

考生应于2026年5月23日（周六）上午7:30之前到规定地点报到，迟到15分钟者视为弃权。

二、面试（初试）报到地点

（一）面试岗位

1. 无人机技术教师岗位
2. 集成电路教师岗位
3. 人工智能技术教师岗位
4. 商务数据分析教师岗位

报到地点：烟台职业学院1号教学2楼E208房间。

5. 视觉传达设计教师岗位
6. 人工智能通识教师岗位

报到地点：烟台职业学院1号教学楼3楼D315房间。

（二）初试+面试岗位

1. 高职美育（声乐鉴赏方向）教师岗位
2. 对外汉语教学教师岗位

报到地点：烟台职业学院1号教学楼3楼E308房间。

3. 心理学教师岗位

报到地点：烟台职业学院1号教学楼3楼E307房间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考生凭准考证和身份证按时入场，两个证件缺一不可，上午7点45分后不得入场。考生不得携带任何通讯工具、电子设备、物品和资料进入考场。

1. 初试。同一岗位现场资格审查通过人数过多的，原则上先进行初试，经招考领导小组研究同意，也可直接进入面试环节。初

试方式为结构化面试。初试成绩公布后，从60分以上人员中按照岗位计划1:5比例确定进入面试环节人员；进入面试环节人员数量不足岗位计划5倍的，以实有人数进入面试环节。进入面试人员最后一名初试成绩并列的，一同进入面试。初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。

2. 面试。面试方式为试讲。

(1) 参加对象：组织初试的岗位，初试通过人员；不组织初试的岗位，通过现场资格审查领取准考证的人员。

(2) 成绩公布：本岗位面试全部结束后，现场公布成绩。60分以上人员按岗位计划1:3的比例进入笔试环节；同一岗位最后一名面试成绩相同的，一同进入笔试环节。进入笔试环节人员数量不足岗位计划3倍的，以实有人数进入笔试环节。面试后弃权或取消资格造成的面试人员空缺不递补。

未尽事宜，以招聘公告为准。

烟台职业学院

2026年5月22日